证券代码:0023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 公告编号:2013-016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二〇一三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召开时间:2013年2月21日(星期四)上午9:00

4、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10号204号楼)

5、召开方式:现场表决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13年2月18日

7、出席对象:(1)在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收购Hemisphere GPS Inc.和Hemisphere GPS LLC.资产及业务的议案

2、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贰仟万美元借款的议案

3、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融资性保函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截止时间以信函或传真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2、登记时间:2013年2月19、20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00。

3、现场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函邮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10号204号楼,邮编:100015;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传真号码:010-58275259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蒋蕾女士 联系电话:010-58275500

2、会期费用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预计不超过半天,参加会议股东食宿、交通等全部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二届董事会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四日

授 权 委 托 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13年2月21日召开的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我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我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自行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公司(本人)承担。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收购Hemisphere GPS Inc.和Hemisphere GPS LLC.资产及业务的议案			
2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贰仟万美元借款的议案			
3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融资性保函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请委托人在相应表决意见的格内以"〇"表示意见。)

证券代码:0023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 公告编号:2013-013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届监事会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3年1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3年1月22日通过电话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苗亚良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的表决情况

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收购Hemisphere GPS Inc.和Hemisphere GPS LLC.资产及业务的议案》

决定同意以不超过2000万美元的总投入收购Hemisphere GPS Inc.和Hemisphere GPS LLC.部分资产及业务。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融资性保函的议案》

决定同意为全资子公司半球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期限壹年金额贰仟万美元借款提供融资性保函。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3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 公告编号:2013-014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资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公司通过下属全资公司与Hemisphere GPS Inc.(以下简称"半球股份")及其下属公司Hemisphere GPS LLC.(以下简称"半球有限")签署协议,收购其部分资产及业务。本次收购相关投入总额不超过2,0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为12,437.81万元)。

公司通过下属全资公司加拿大1718784 Alberta Ltd.(以下简称"思壮加拿大")及美国Hemisphere GNSS(USA)Inc.(以下简称"思壮美国")与半球股份及半球有限(共同称为"卖方")签署协议,将收购卖方的部分资产和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应收款项、预付账款、库存、知识产权、商誉、客户和供应商信息及与其相关的合同等。

2、本次收购已经经过董事会二届二十一次会议《关于收购Hemisphere GPS Inc.和Hemisphere GPS LLC.资产及业务的议案》的审议,该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获得通过。

3、本次交易将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5、本次交易已经通过卖方董事会决议批准。

二、交易方的基本情况

(一)卖方总部位于加拿大阿尔伯塔省的卡尔加里市,是从事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全球卫星导航系统(GNSS)相关产品的提供商,拥有基于全球卫星导航系统的导航与定位技术、精密机械引导技术、自动驾驶和变量控制技术等核心技术成果,能够为客户提供智能化、自动化的导航定位解决方案,主要业务包括高精度产品和精细农业产品两部分,卖方是卫星导航领域国际领先公司,拥有丰富的产品线和70多项专利,其高精度板卡及测向产品市场占有率位列全球三甲之列。半球股份在多伦多证券交易市场挂牌上市,缩写为"HEM"。

1、半球股份1990年7月成立于加拿大卡尔加里,注册地址位于4110 - 9th Street SE, Calgary, AB, Canada T2G 3C4,公司在外发行普通股为66,404,215股,公司经营范围涵盖了高精度的RTK,差分GNSS,全球卫星导航系统和GPS接收机;地面和航空导航解决方案,农业机械控制与自动驾驶系统和建筑行业的机械控制解决方案。产品和服务广泛应用于定位,导航和农业机械控制,高精度产品在航海,测量,工程建筑,测图和OEM等细分市场都有广泛的应用。

公司主要股东列表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备注
1	Heartland Advisors, Inc.	16.96%	
2	GVM Inc.	8.22%	
3	RHS, Inc.	5.00%	
4	Petercam, Asset Management Arm	2.26%	
5	Dimensional Fund Advisors LP	1.65%	

2、半球有限2005年10月成立于卡尔加里,注册地址位于4110 - 9th Street SE, Calgary, AB, Canada T2G 3C4,半球股份通过其全资子公司Hemisphere GPS Corp.持有半球有限,为其全资孙公司。

(二)思壮加拿大和思壮美国是公司为此次收购新设立的全资公司,上述两家公司均通过公司在香港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Hemisphere Co., Ltd.(半球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卖方高精度产品部分,在购置资产的同时承担相应负债。

(一)购置资产包括:

1、应收款项;

2、预付款项;

3、库存;

4、知识产权,包含(1)高精度产品全部专利;(2)用于高精度产品的软件:操作系统、目标代码和源代码;(3)卖方商标Hemisphere GPS等;(4)精细农业产品专利许可;(5)商誉;(6)客户和供应商信息等。

购置资产中不包括现金、支票、退税等。

(二)应承担负债主要包括:1、合同;2、未完成的工作;3、产品保证;4、应计费用等。

应承担的负债中不包括应付货款、索赔等。

本次收购分类金额列表如下:

序号	项 目	金额(美元)
1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商誉	9,500,000
2	存货	3,578,107
3	应收账款	2,053,216
4	预付款	99,112
5	应付账款和应计负债	-270,435
	合 计	14,960,000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本次收购投资总额包括资产购置金额和配套流动资金。其中资产购置金额为1496万美元,将在协议签署生效后支付。

此次收购相关协议须有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获得中国和加拿大相关政府部门的批准后生效。

2、公司与卖方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进一步在更多领域进行全面合作。

3、根据协议规定,公司与卖方建立了专利防御同盟,在本公司遭受专利侵权的损害赔偿要求时,在一定条件下,卖方承担相应支持义务。

4、根据协议规定,公司与卖方互相成为产品和服务供应商,期限三年。

5、根据协议规定,在此次收购完成后,卖方将更改公司名称,其经营范围为全球范围的精细农业产品,包括与耕地、种植农作物和动植物的培育,管理和饲养以及精细农业系统相关的行业。

本公司在完成收购后经营范围为除半球股份上述行业外的其他全部应用市场。

以上述经营范围为基础,公司与卖方签署了为期三年的竞业禁止协议,保证不在对方行业展开竞争。

6、公司收购资产的交易价格,是以其现有产品、知识产权、研发团队、销售渠道、品牌商标等若干重要因素进行合理评估和判断分析为基础。公司聘请了当地顾问团队对半球股份进行了审慎的尽职调查和风险分析,并以卖方公开披露的财务报告等为依据,通过谈判最终确定本次的交易价格。

7、本次收购的资金将来自于公司自有和自筹资金。

五、涉及收购资产的其他安排

1、根据本次收购的相关协议,公司已经与上述业务的所有人员进行了谈判,全部核心技术及管理人员均将同时签署雇佣协议,继续留任原职位。

2、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与卖方将不会产生关联交易。

六、收购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收购的目的

本次收购是公司继续提高核心竞争力、拓展国际市场的具体措施。通过收购相关资产及业务,能够在提高公司技术和市场能力的同时,促进整体研发水平的提升,为公司持续稳定长期发展奠定基础。

2、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通过收购将有效提高公司在卫星导航与定位领域的技术水平,贯彻公司持续巩固专业市场的战略目标,加强公司在北斗导航与位置服务相关产业链中的领先地位。

本次收购完成后,通过对国内、国际业务资源的整合,将能够加强公司卫星导航定位领域各项业务的协同性,通过市场规模效应进一步促进和提升竞争力,为公司未来盈利水平的提高打下基础。

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在现有国内市场的基础上,为拓展国际业务提供了良好的产品、技术、人员和平台,将会促进公司国际化水平的提高。

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也将拥有,培养和锻炼出一批更加具备国际视野,国际化经营理念和管理能力的人才,为公司今后发展积蓄力量。

4、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的影响

在促进公司技术、研发能力,管理水平提高的基础上,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利润水平将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未来盈利水平的提高将产生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二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的二届监事会二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二届董事会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先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4、《Asset Purchase Agreement》(资产购买协议)及其附件。

特此公告。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3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 公告编号:2013-012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2383,股票简称:合众思壮)将于2013年2月4日开市时起复牌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3年1月31日在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10号204号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3年1月25日以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董事李亚楠由于工作原因未能出席现场会议,书面委托董事郭信平代为出席并表决,全体监事、部分高管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郭信平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到会董事经过逐项审议,以举手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最终全票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收购Hemisphere GPS Inc.和Hemisphere GPS LLC.资产及业务的议案

决定同意全资下属公司以不超过2000万美元的总投入收购Hemisphere GPS Inc.和Hemisphere GPS LLC.部分资产及业务。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二届董事会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全文将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本次收购的具体情况请参考公司本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收购资产公告》。

(二)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贰仟万美元借款的议案

决定同意全资子公司半球科技有限公司向永隆银行香港分行申请期限壹年金额贰仟万美元借款。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融资性保函的议案

决定为全资子公司半球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期限壹年金额贰仟万美元借款提供融资性保函。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的事先认可意见,并在核查相关文件后,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二届董事会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二届董事会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全文将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此次担保的具体情况请参考公司本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将提请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定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提交上述收购资产等事项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请参考公司本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3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 公告编号:2013-017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核查结果及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2383,股票简称:合众思壮)将于2013年2月4日开市时起复牌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截至2013年1月23日,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二个交易日(2013年1月22日、1月23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交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2383,股票简称:合众思壮)于2013年1月24日开市时起停牌。

二、核查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经与本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公司控股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问题进行了必要的核实,公司说明如下:

1、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2、经向管理层核实,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未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收购资产公告》,披露了关于收购境外公司部分资产和业务事项。

4、经核实,除上述公司收购资产事项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核实并确认,除公司本日发布的《收购资产公告》,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除本日《收购资产公告》披露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行为,公司承诺至少3个月内不再筹划同一事项。

2、经自查,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13-002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月21日以专人、邮件或传真等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2月1日上午8:00在公司三层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李卫国先生召集和主持。

本次会议经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为了支持全资子公司徐州卧牛山新型防水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卧牛山")的持续健康发展,增强其市场抗风险能力,降低财务费用,提升未来整体效益,同意对其增资8000万元,全部计入该公司实收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徐州卧牛山注册资本变更为10,002万元,公司仍持有徐州卧牛山100%股权,因此本次增资不会影响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

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2013年经营计划,公司对2013年的资金需求进行初步测算,拟向各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3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授信或借款事宜另行召开董事会,而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授信相关文件,并可以根据融资成本及各银行资信状况具体选择商业银行。前述额度包含子公司银行融资的额度。具体情况如下表:

公 司	授信总额(万元)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70,000.00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
岳阳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昆明风行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四川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
锦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
山东天鼎丰非织造布有限公司	15,000.00
徐州胭牛山新型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
惠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
总计	300,000.00

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须提交到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现提请董事会换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根据提名委员会提名李卫国先生、许利民先生、向锦明先生、何绍军先生、刘斌先生、张颖女士、方世毕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羡永彪先生、李陵申先生、苏金其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提名李卫国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提名许利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3、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提名向锦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4、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提名何绍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5、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提名刘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6、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提名张颖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7、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提名方世毕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8、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提名羡永彪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9、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提名李陵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0、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提名苏金其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该议案须提交到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和差额选举方式对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逐项表决从中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的六名非独立董事;另从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中选举三名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须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选举。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一。《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13年2月25日上午10时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及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三年二月四日

附件一:第五届董事候选人的简历

李卫国先生,1965年出生,毕业于湖南农学院,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9进入长沙县职业中专任教;1992年进入湖南省经济管理学院任教;1993年至1995年在湖南省统计局工作;1995年创办长沙长虹建筑防水工程有限公司,1998年至2000年、2003年至2006年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1998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为公司主要创始人,现兼任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江南广德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3年7月被评为北京十佳进京创业青年,2005年被评为北京市劳动模范。现为北京市政协委员、中国建筑防水协会理事会主席、北京市工商联执委、顺义区政协常委。

李卫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131,991,852股,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许利民先生,1966年出生,毕业于北京大学,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8年创办湖南桃源星火实业公司;1998年至今历任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副董事长职务,为公司主要创始人,现任公司副董事长。2002年至2009年任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10月至今担任通县江南广德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许利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32,728,884股,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向锦明先生,1964年出生,毕业于重庆大学,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8年至1998年在湖南制药厂工作,先后任组织干部科干事、企管处副处长、供销公司副总经理兼出口部经理,曾获"长沙市自营进出口创汇企业优秀经理"称号;1998年至2001年任湖南东方雨虹防腐保温防水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年进入公司,历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向锦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5,536,622股,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何绍军先生,1965年出生,1988年毕业于武汉大学,获法学、文学双学士,1999年获武汉大学法学博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律师,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8年开始从事专职律师工作,先后在珠海市对外经济律师事务所、珠海市国际商务律师事务所任职。德赛律师事务所创办人,高级合伙人。1996年赴美国芝加哥大学从事国际金融法研究,1999年以高级访问学者身份赴瑞士比较法研究所从事国际私法研究。曾任珠海市律师协会副会长,1997年被司法部评为全国优秀律师。现任公司董事,兼任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上海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道县江南广德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何绍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2,463,862股,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张颖女士,1971年出生,华东理工大学工学学士,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中国注册税务师,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3年至2008年就职于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历任项目经理、部门经理。2008年至2009年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经理。2009年10月进入本公司工作。张颖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方世毕先生,1964年出生,毕业于湖南教育学院,中学一级教师职称,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0年进入桃源县马宗岭中学任办公室主任,后任桃源县基隆中学校长、隙市中学校长、书记。2000年进入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公司历任办公室主任、采购部经理、销售部经理、副总经理。2006年9月至今,任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上海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方世毕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羡永彪先生,1955年出生,美国加州管理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9年3月至1990年1月就职于上海建筑防水材料厂,历任财务科副科长,科长,1990年1月至2002年8月就职于上海建筑防水材料(集团)公司,历任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2002年8月至今担任中国化学建材公司苏州防水材料研究设计所所长,院长。羡永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李陵申先生,1963年出生,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硕士,东华大学博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5年至2009年就职于中国纺织出版社,历任印刷厂厂长、副社长、社长,2009年至2011年任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现任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会长。李陵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苏金其先生,1963年出生,中央财经大学财政专业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1年12月至1986年7月任北京市东城区财政局干部,1986年12月至1992年11月任北京市财政局第五分局副科长、科长,1992年11月至2011年4月历任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评估部副经理,审计部副经理,审计部经理,合伙人,现担任北京沃衍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苏金其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13-003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3年1月21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3年2月1日上午9:00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由监事会主席阮和章先生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提请监事会换届。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根据提名委员会提名游金华先生、田风兰女士、阮和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一)。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提名游金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提名田风兰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3、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提名阮和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上述事项将提交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选举,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和差额选举的方式选举出的两名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四日

附件一:

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游金华先生,1963年出生,毕业于复旦大学,博士学历,并于2000年至2004年间在法国埃克斯马赛法律、经济和科学大学和巴黎马恩河谷大学攻读金融法和服务经济学博士学位,肄业,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3年至2000年任上海文汇报国际部编辑、记者;2004年至2005年历任上海外高桥软件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副总经济师;2005年至2006年任上海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至今,历任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大湖流域发展专员。游金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89,068股,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田风兰女士,1940年出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津贴科技专家,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1959年至今从事建筑防水材料研发及应用的工作,1980年以来主持了SBS/APP改性沥青卷材,三元乙丙,PVC,沥青厚质涂料,丙烯酸和聚氨酯涂料的研发工作以及改性沥青卷材,三元乙丙卷材,涂料等新型建筑防水材料应用技术的研究与推广;多次主持,组织和承担国家级及北京市政策规划,科技攻关,重大防水工程项目。2003年进入公司至今任技术总监;现兼任中国建筑学会防水技术专业委员会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建筑防水材料协会、中国建筑学会和协会的专业委员会、北京市建委科技委等组织任专家委员。田风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阮和章先生,1970年出生毕业于武汉城市建设学院,大学专科学历,国家一级建造师,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1年至1993年在湖南建工集团机械化施工公司工作任预算员;1993年至1996年进入岳阳环宇机械化施工公司工作,历任项目经理、工程部经理;1997年进入公司工作至今,历任项目经理、材料厂厂长、工程部经理、机械化施工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工程师等职,公司监事会主席。阮和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810,016股,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股票代码:002271 股票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13-004

关于召开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13年2月25日上午10:00
- 股东大会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北路康家园小区4号楼
-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根据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2月1日做出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司董事会提议于2013年2月25日上午10:00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3年2月25日(星期一)上午10:00;

(二)股权登记日:2013年2月20日(星期三);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北路康家园小区4号楼;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六)出席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截至2013年2月20日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因故不能到会的,可委托代理人出席,该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股东;

(3)北京市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二、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登记。

法人股东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当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现会议的,代理人应当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当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股东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13年2月22日上午8:00-12:00,下午13:30-17:30。未在上述时间内登记的公司股东,亦可参加